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meglow Holdings Limited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3)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635,720,000 (100.00%)	0 (0.00%)
2.	(a) 重選陳星能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35,720,000 (100.00%)	0 (0.00%)
	(b) 重選丘煥法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35,720,000 (100.00%)	0 (0.00%)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635,720,000 (100.00%)	0 (0.00%)
3.	續聘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35,720,000 (100.00%)	0 (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635,720,000 (100.00%)	0 (0.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635,720,000 (100.00%)	0 (0.00%)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本公司所購回的股份總數。	635,720,000 (100.00%)	0 (0.00%)

由於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超過50%的票數贊成，故所有該等提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800,000,000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合共800,000,000股。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列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的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www.fameglow.com 或 GEM 指定網址 www.hkgem.com 瀏覽或下載通函。

承董事會命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振國先生，MH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振國先生，MH及符芷晴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星能先生、丘煥法先生及于志榮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成分。

本公告將由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ameglow.com刊登。